

一、住房餐食

1. 營房進房時間為 15:00，退房時間為 11:00。逾時退房加收一日費用；最晚離營時間為 16:00。
2. 營房內無電話與電視設備，僅提供沐浴乳與洗髮精；請自備個人牙刷、牙膏、毛巾及拖鞋等盥洗用品。
3. 寢具請勿攜出營房，緊急救難包為天災緊急狀況備用，非緊急狀況請勿擅自取用。
4. 為避免電量超載，造成整棟營房跳電，每間營房使用吹風機(1000w)一次以一支為宜，敬請配合。
5. 請租營團體提醒住宿 13 人上下舖團體套房學員，上下床舖時注意保護頭部安全。
6. 人數若有變動，最遲於活動日 3 天前告知，增減人數以總人數的 10%為限；未事先告知而增加之人數，每一人加收 1000 元整，未事先告知而減少之人數，不予退費。
7. 營區膳食須事先預訂，以桌計價，每桌 12 人。用餐時間依使用辦法，餐後請將餐具及廚餘按照垃圾分類方式處理。餐廳、廚房、廚具及冰櫃恕不外借。
8. 選擇一宿三餐優惠方案者(7~8 月不適用)，由本會安排床位及餐食桌數。

二、場地使用

1. 營地門禁時間為 23:00~06:00，請租營團體配合門禁安排活動流程。
2. 營區開放遊覽時間為 8:00~17:00，未住宿遊覽者，每人門票 50 元，家長同行之 5 歲以下孩童免費。(幼兒園團體另議)。
3. 活動中心、會議室場地租借分三時段，每時段三小時計，前 30 分鐘開放場地佈置；免費提供桌椅、白板、麥克風等音響設備。如要自行準備燈光音響，請先徵求本會同意，並自備發電機。
4. 活動中心與會議室場地，以預付訂金之團體優先租用。
5. 請勿於 22:30 之後進行大型活動，也避免使用音響擴音設備，所有活動必須於 23:00 之前結束。
6. 使用營地設備及場地佈置請事先洽商，嚴禁使用膠帶(除封箱膠帶外)黏貼牆柱，違規致使牆面遺留膠帶、油漆剝落或地面殘留顏料蠟油，須負清理損毀賠償責任。(營房標示請以黏土膠、無痕膠張貼於鋁門上)
7. 洗衣房及閱覽室內，禁止安排佈關、設站等活動使用，亦不得作為會議與置物用途。
8. 營房、活動中心、會議室內嚴禁以明火或電器炊食燒烤；如有烤肉活動需求，請事先向本會洽訂。
9. 營區全面禁菸，並嚴禁使用煙火、鞭炮、火把或燃放天燈。

三、其他注意事項

1. 訂房後請於 7 日內繳交訂金，訂金金額為總金額 30%，另需預付場地押金 10,000 元；場地押金與尾款請於活動日 2 天前付清；押金於活動結束後，確認符合使用規範後全額退還。
2. 團體訂房於預付訂金後，非天然災害因素延期或取消之收費標準如下：
 - 入住日前 7 天~活動當天取消訂房，收取預付訂金 100%金額
 - 入住日前 8~14 天，收取預付訂金 50%金額
 - 入住日前 15~29 天，收取預付訂金 30%金額
 - 入住日前 30 天，可延期一次，並於三個月內消費完畢，取消訂房則須扣\$200 退款手續費。
3. 遇宜蘭地區發布陸上颱風警報，雙方確認後可延期一次(於當年年年底消費完畢)或全額退費。
4. 營區提供冷熱飲水機，未提供免洗杯具，請自備水杯。
5. 營友攜帶物品請自行妥善保管，倘有遺失，須自行負責，本會不負賠償責任。
6. 頭城海水浴場已經關閉，嚴禁遊客戲水或游泳，請確實遵守。
7. 租營團體請自行辦理平安保險，營友之行動與秩序，概由租用團體之主辦人約束及維持。如有緊急突發狀況，本會營地工作人員將依據本會危機處理流程作業，並與租用團體主辦人員會商後協助處理。
8. 倘有違反營地規則，經本會營地工作人員勸導無效時，本會有權立即終止使用，所繳費用，恕不退還。
9. 任何違反法律之行為，均在禁止之列，違者必須自行承擔一切責任。

◎開畢後請簽名：

YWCA 經手人員：_____ 手機：_____

租借單位主辦人：_____ 手機：_____ 日期：_____